

中华民国史资料丛稿

译 稿

日本海军在中国作战

日本防卫厅防卫研究所战史室 著
天津市政协编译委员会 译

中华书局

中华民国史资料丛稿

译 稿

日本海军在中国作战

日本防卫厅防卫研究所战史室 著
天津市政协编译委员会 译

中华书局

中华民国史资料丛稿编印凡例

- 一、编印《中华民国史资料丛稿》的目的在于组织协作，征求意见，反映工作进展情况。
- 二、《丛稿》暂由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中华民国史研究室负责编辑。
- 三、《丛稿》专登有关中华民国史资料一类的稿件，供历史教学、研究工作参考。每辑字数不定。
- 四、所有中华民国史初稿及其所附资料，一般都先在《丛稿》登载，广泛征求意见，然后改为定稿。但《丛稿》登载过的稿件，将来《中华民国史》一书及其所附资料不一定全都编进去。
- 五、欢迎对《丛稿》提出批评意见。

译 者 说 明

一、本书原名为《中国方面海军作战》，译稿改名为《日本海军在中国作战》。原文共两卷，译稿按一卷刊印。

二、根据要求采取摘译，凡在《中华民国史资料丛稿》已刊出的作战史中有所叙述的不再重复。

三、原书作者仍坚持军国主义立场，对日本在中国制造的一系列侵略事件，在史上多有歪曲；对中国发生的革命运动和中国人民反对帝国主义和封建主义的斗争也诸多污蔑之词，均照原文译出，未加注译，读者当能鉴别。某些必要的注释附于页末。

四、本书由天津市政协编译委员会日文编译组赵彦三、刘迅、赵德宇、马金森、杨春林、郝翔云、王克镇、张淑芬、徐静文、周振清等同志翻译，田琪之、马国桢同志校对。

五、本书经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中华民国史研究室协助编辑，并改正了原书中统属番号、舰名、人名的错误，并此致谢。

目 录

序 章 日中关系的回顾

一 中国事变前的日中关系.....	(1)
各国向中国入侵.....	(1)
清朝末期的日中关系.....	(3)
中华民国的诞生.....	(5)
山东问题.....	(6)
排日运动的展开.....	(7)
围绕华北的纠纷.....	(10)
二 日本在中国的权益.....	(12)
不平等条约.....	(12)
与日本海军有直接关系的特权.....	(17)
军队驻屯权.....	(18)

第一章 海军在中国的警备

一 华北事变前的警备与训令.....	(21)
警备长江的开始.....	(21)
有关警备训令.....	(21)
二 华北事变时的警备.....	(25)
警备华北.....	(25)
对长江的警备.....	(29)
福建、厦门地区的警备.....	(35)
三 辛亥革命时的警备.....	(39)

从八国联军至辛亥革命爆发期间的警备	(39)
爆发革命和海军中央部、第3舰队的措施	(40)
武汉攻防战	(42)
上海陷落	(45)
11月中旬汉口局势	(48)
11月中旬南京、福建形势	(49)
11月下旬汉口形势	(50)
12月以后的警备	(51)
1912年初汉口、大冶的形势	(54)
1912年初华南、华北形势	(55)
四 第一次世界大战时的警备	(58)
大战爆发时海军中央部和第3舰队的措施	(58)
随着中国的参战重新实施警备	(60)
第7战队警备长江	(62)
五 1925—1926年华中、华北的警备	(67)
1925年5月～6月上旬的上海形势	(67)
6月中旬汉口、重庆、九江各地发生事端	(68)
6月中旬的形势及永野司令官的时局观	(69)
随着重庆等地形势紧急而集中兵力	(70)
1925年5月～1926年3月的华北形势	(73)
1926年下半年长江沿岸的形势	(74)
1926年7月蒋介石开始北伐时各地的警备	(76)
六 1927年的华中警备	(78)
1927年初上海形势	(78)
南京事件	(84)
汉口事件	(95)
革命军非法乘船及长江流域的侨民撤退	(97)
七 1927、1928年的华北警备及1929、1930年的华中警备	(102)
1927年对华北的警备	(102)

1928年、1929年的华北警备	(105)
1929、1930年的华中警备	(108)
八 1931年初至1933年春的警备	(110)
1931年初至1933年4月的华北警备	(110)
1931年底前的长江警备	(115)
1932年的上海事变	(118)
1933年春、夏季的华北警备	(122)
九 卢沟桥事变爆发前的警备	(124)
北海事件	(124)
海军中央部制定对华时局处理方针	(135)
青岛纺织厂罢工事件	(139)
1937年初至卢沟桥事变	(143)

第二章 中国事变的爆发

一 事变爆发前中国的形势	(148)
二 日中两国的军备及两军的配备	(150)
日本海军军备	(150)
日本陆军军备	(154)
中国事变爆发前在中国的兵力配备	(155)
中国的军备	(157)
中国海军军备	(158)
中国陆军及空军军备	(160)
中国事变前夕中国军的兵力配备	(161)
三 卢沟桥事件爆发	(162)
事件爆发和决定派兵	(162)
事变爆发后海军中央部的措施	(162)
海军各部队之行动	(165)
四 海军部队开始在华北作战	(166)
第10战队司令官、第2舰队长官的措施	(166)

第2舰队护卫华北派遣陆军	(172)
五 7月下旬的华中形势与长谷川长官的措	(173)
华中形势恶化	(173)
随着形势之推移第3舰队所采取的	(175)

第三章 事态扩大及措施

一 突然发生大山大尉事件，上海战斗开始	(183)
8月上旬海军中央部及第3舰队的措施	(183)
事件突发及海军应急处置	(186)
海军中央部对派兵华中的措施	(190)
二 上海确保战	(194)
战斗开始前的地上作战计划	(194)
八字桥地区的战斗	(199)
北部地区的战斗	(200)
东部地区的战斗	(203)
特陆增援上海	(204)
20日以后的东部方面战斗	(206)
三 序战期间的航空作战	(209)
开战前的空战计划及诸准备	(209)
摧毁敌航空兵力的覆灭战开始	(214)
15日的空军作战	(216)
16日的空军作战	(218)
17日的空军作战	(219)
8月18日至月末第3空袭部队的作战	(220)
四 华中水上部队的作战	(224)
水上部队15日以前的行动	(224)
各部队16日至20日的行动	(226)
协助吴淞、川沙口登陆作战	(227)
第11师团在川沙口登陆	(235)

航空部队协助陆战	(236)
五 华南部队的作战及撤离华南各地	(240)
华南部队军队序列	(240)
根据地部队的作战	(241)
主部队及监视部队的作战	(242)
撤退华南各地侨民	(242)
六 青岛作战准备及撤离青岛侨民	(246)
青岛作战准备	(246)
形势恶化及第2舰队长官的措施	(249)
中止青岛作战	(251)
撤退青岛后转移兵力配备及护卫第14师团	(254)
七 第3空袭部队的华南航空作战	(256)

第四章 上海附近的作战(9—10月)

一 上海派遣军的陆上战斗	(258)
8月末—9月末的战况	(258)
10月的战况	(259)
11月的战况	(259)
二 陆战部队在上海方面的战斗 (因《陆军作战》中已详述故译略)	(260)
三 航空作战 (9月—10月)	(260)
南京、华南方面的形势	(260)
空袭南京作战 (第5空袭部队)	(261)
攻击江阴方面中国舰艇	(264)
华南方面的作战 (第1、第3空袭部队)	(265)
攻击华中内陆地区 (第3空袭部队)	(267)
第5空袭部队 (2联空) 协助陆战	(268)
第3空袭部队 (1联空) 协助陆战	(271)
四 攻略南京作战	(277)
溯江作战准备	(277)

攻略作战开始	(278)
进出江阴封锁线之前的行动	(278)
出击江阴，突入三江营	(281)
突入南京	(283)

第五章 各沿岸作战

一 占据青岛作战(B作战)	(286)
作战开始前的经过	(286)
实施B作战的经过	(287)
二 占据芝罘作战	(289)
三 占据威海卫作战	(289)

第六章 1938年4月以后的海军作战

一 协同徐州作战	(291)
准备徐州作战	(291)
协同徐州作战	(291)
二 液江作战	(294)
准备液江作战	(294)
攻略安庆作战	(296)
攻略九江作战(V作战)	(297)
攻略汉口作战	(302)
三 封锁作战	(307)
切断海上交通作战的变化	(307)
攻略厦门作战	(308)
攻略连云港作战	(308)
攻略南澳岛作战	(309)
攻略广州作战	(309)

第七章 1939年的海军作战

一 封锁作战	(313)
攻略海南岛作战	(313)
攻略汕头作战	(316)
攻略南宁作战	(317)
攻略其他沿海要地作战	(318)
二 扫荡作战	(319)
海军的扫荡作战	(319)
主要扫荡作战	(320)
攻略南昌作战	(322)

第八章 1941年—1944年的海军主要作战

一 攻略香港作战(C作战)	(323)
作战经过	(323)
战果及损失	(329)
二 海南岛内陆作战(1)	(330)
三 进驻广州湾(ヨ号作战)	(331)
四 海南岛内陆作战(2)	(331)
五 海南岛内陆作战(3)	(332)

第九章 我“中国方面舰队”的停战

停战	(334)
停战处理	(337)

附 录

一 在中国事变中日本海军的损失	(345)
二 中国方面损失的舰船及飞机	(346)
三 大东亚战争时期日本之“中国方面海军”军人的损耗	(346)

序章 日中关系的回顾

一 中国事变前的日中关系

各国向中国入侵

英国

位于黄河、长江两流域的中华民族（以汉族为主），自称中华，自古以来以地大物博著称、以灿烂文化自豪，视周围的各民族为蕃夷，怀有轻蔑思想。因此，中国的外交自古即自诩尊大，不存在对等外交，使对手国进贡，对外作交易，也认作是对夷狄的恩赐。

十六世纪以来，西欧各国都为获得殖民地而向世界各地疯狂入侵，至十九世纪进入亚洲，开始要求与中国通商。当时中国在封建的政治、经济机构的支配下，采取闭关自守政策，未予应允。自1757年始，在广州一地，通过政府许可，仅与英国商人交易，而交易本身仍受到严格限制。

英国于1840年挑起鸦片战争，达到了以武力打破清政府闭关自守政策的目的。1842年缔结了《南京条约》，规定清政府将香港割让英国，为国外贸易开放沿海五港（广州、厦门、福州、宁波、上海），抑制对进口商品的课税，迫使清政府支付赔款，从而为从政治、军事和经济方面侵略中国铺平了道路。以此为契机，法、俄、美三国也接踵而来，侵入中国。

1845年，英国设租界于上海，控制了华中大动脉长江的出口，取得了在华中、华南经济上的独占地位。1856年发生了“亚罗号”事件（英国“亚罗号”船，在英国船长不在的情况下，中国官宪认为有海盗船嫌疑，对该船进行了检查，并逮捕了12名中国船员，扯下了英国国旗的事件），为此英法联军侵入华北。这一事件的结果是，于1858年、1860年分别缔结了《天津条约》和《北京条约》。按条约规定：清政府支付赔款、开放七港（牛庄、登州、潮州、台湾、琼州、九江、汉口），并割让九龙地方与英国；允许基督教传道；外国公使进驻北京；英国领事进驻开港区；对英国人的裁判由英国领事裁夺；英国人可在中国内地旅行以

及在长江自由航行等。根据这些条款，树立了所谓“不平等条约”（领事裁判权、关税特权、内河航行权等）的先河。

由于自1850年以来连续15年的太平天国战乱，中国国内秩序混乱，中国的海关业务逐次落入外国人之手。1858年以后，中国的全部海关已完全由外国人，特别是由英国人管理。

1876年，在云南发生了杀害英国人事件，结果又缔结了《芝罘条约》。其规定：准许云南、缅甸间的陆路贸易；开放四港（宜昌、芜湖、温州、北海）；许可在长江沿岸设六处造船场等。于是，英国对中国贸易的发展，不仅使其他各国竞相追随，而且揭开了英国侵略西藏的序幕。

根据上述英、清间所缔结的条约，其他各国也得到最惠国条款的允许（规定对等国给与的同样权利亦给与当事国的条款）。因此，中国在此后的一个世纪中受尽了不平等条约的制约。

俄国

俄国于1858年根据《瑷珲条约》，以黑龙江为中俄两国国境，沿海州为中俄共属，并获得了黑龙江、松花江、乌苏里江的航行权。1860年清政府与英、法两国间通过其调停，达成协议，作为报酬，兵不血刃，迫使清政府割让了乌苏里江以东地区。此外，俄国又入侵中亚细亚，乘伊犁地方回教徒发生混乱之机，于1871年占领该地。1881年缔结了《伊犁条约》。设定与中国之间的新国境线，直到取得赔款后，才从该地撤退。

法国

十九世纪初期，安南（现在的越南）发生了内乱，旧皇族阮福映依靠法国传教士的援助，平定了内乱，取得统一；并于1802年即位越南国王，向清政府纳贡。此后，法国以越南国王虐待法国传教士为借口，于1862年及1873年两次进兵侵越，终于在1883年迫使越南成为法国的保护国。但清政府对此表示异议，法国1884年发动了中法战争。第二年达成和议，缔结了《天津条约》。结果，法国放弃了对越南的宗主权，而清政府承认了法国占领东京①地方及铺设铁道等权利。

日本

围绕韩国的抗争 我国伴随西欧各国对亚洲的入侵，打破了德川三百年闭关自守之梦，与许多国家建立了友好关系。更由于明治维新确立了“开国进取”的国是，使政治、经济、文化等各个领域面目焕然一新。

1871年，我国与清政府签订了友好条约，结束了德川时代初期以来的闭关自守政策，揭

① 越南境内之地名。——译者。

开并恢复了两国国交的序幕。但是，为期不久，两国关系就触上了暗礁。

首先，1871年发生了我琉球渔民漂流到台湾被当地生蕃(不服从教化的土著居民、熟蕃的反义词)杀害的事件。清政府对我国提出的抗议，声称生蕃系化外之民，托词回避责任。更于1873年又发生了我遇难船只的国民被生蕃掠抢事件。我国遂于第二年(4月)派遣征讨军进行征讨。同年10月签定了《天津条约》^①，中国陪礼道歉，同时取得了最惠国条款。

此外，琉球于1871年废藩置县之际，曾有由中日两国共属之议的悬案事项，1879年由美国前大总统格兰特出面调停，清政府在事实上承认了琉球归属日本。

与以上两事件相比，朝鲜问题更为尖锐，直至明治中期以后，成为中日两国纠纷的主要问题。

当西欧各国大肆向中国入侵之时，我国从保障朝鲜半岛的安全或以之作为进入大陆的据点出发，认为这一地区极为重要。我国自明治初期开始，即采取保障韩国独立，发展日韩友好关系为不变国策。但是，与此相反，清政府则言词暧昧，时而主张韩国为其属国，时而又称之为化外之地(下略)

清朝末期的日中关系

华北事变

中国国内进步的改革派，反抗列强的压迫，奋起改革内政，于1898年6月，取得了光绪帝的信任，断然实施了戊戌变法。后来被清廷内部以西太后为核心的保守派所镇压，百日维新宣告失败。不久，即爆发了极端保守的排外运动——华北事变。

1899年秋，在山东省称为义和团的秘密结社纷纷起义。在“扶清灭洋”的旗帜下，焚烧基督教堂，杀害传教士、教徒。第二年5月，义和团进入北京，清廷内部称他们为义民，予以支持。因此，义和团愈加横暴，清廷官兵与其呼应，包围公使馆地区，以致六月份我公使馆书记生及德国公使遭到杀害。

我军“爱宕”舰陆战队协同英、美、俄、德、奥、意各国陆军于北京城内坚守防御使馆。然后，由国内派遣的我第五师团和各国联军协同击退暴徒。同年8月14日联军进入北京。翌年(1901年)达成和议，签订了最后议定书。约定中国对各国赔款，并向日、德两国派遣谢罪使。在各国公使馆区域内设置警卫兵，并承认由北京至山海关间若干重要地点的占领权以及拆除大沽间的各个炮台等。

^① 应称《中日北京专条》或《中日北京专约》。译者。

日俄战争 俄国趁中国软弱之机，于华北事变后，在守备铁路的名义下，向满洲派遣兵力，压迫清廷订签俄清条约①，企图永久占领满洲并将势力扩及朝鲜半岛。此举与我国所谓保全朝鲜独立的国策相抵触，认为这是对我国的和平和安全的威胁。当时，英国为维护其在中国的权益，对俄国的南下政策亦感到威胁，于是，我国和英国于1902年1月签订了第一次《日英同盟条约》。随后，我国对俄国多次进行交涉，要求俄国军队由满洲撤退，保全中、韩两国的独立及领土完整，但均未能妥协。于是，于1904年2月5日断绝两国国交。2月8日我舰队于仁川海面海战中击沉了俄国巡洋舰，初战告捷。2月10日，对俄正式宣战。在战争中，我陆军勇猛奋战，击败俄国各地海陆军。1905年3月，我陆军占领奉天。5月，我海军于日本海海战中歼灭其巴尔齐克舰队，决定了胜败大局。

1905年9月在美国朴次茅斯签订了和约，两国间恢复了和平。根据条约规定，俄国从满洲撤兵，并承认日本在朝鲜的优越权及旅顺、大连附近的租借权，让出南满洲铁路，割让桦太南部等。继而于同年12月，在北京与清政府签订“北京协定”，②对俄国让渡上述各种权利，取得了清廷的承认。这样，我国以20万人的鲜血，保全了朝鲜的独立，保卫了我国的安全，实现了明治初期以来的国是。此外，继满洲之后，我国又在内蒙取得了特殊权利。为了确保这些权授，从此我国与清廷之间播下了新的纠纷种子。

战后清廷的亲日倾向及排日运动 日本在日俄战争中的胜利，使全世界瞠目以视，并成为日本国际地位的提高及促使俄国革命的原因。进而更刺激了在白人压制下促进世界有色人种觉醒的独立运动。特别是中国人，被日本强大的实力所震惊，认为日本强大的主要原因在于采用立宪政体，因而促进其国民自觉，发奋图强，上下同心学习日本，并断然实行改革。日俄战争后的几年间，是中国亲日思想最旺盛的时期。当时，不仅向日本派遣大量留学生，还招聘多数教官及技术人员，且设立日本式的学校，把日本的教科书原本翻译出来进行学习。

战后 我国扩大了在满蒙的权益。随着我方势力的增强，日中之间的摩擦也就逐步加深。在满洲于1907年—1909年发生了间岛问题、安奉线改建问题。1908年2月在华南又发生了我商船第二“辰丸”遭受偷运武器弹药嫌疑被在澳门港的中国军舰捕捉事件，这一事件波及到广州地方，引起了猛烈的抵制日货运动。日中关系在1909年更趋恶化。

① 应为1900年11月9日签订的《奉天收地暂且条约》，也叫《阿曾暂章》。该约签订后，清政府仍未经清廷批准不予承认。以后继续谈判，又于1902年4月8日签订《东三省交收条约》。—译者。

② 应为《中日会议东三省事宜正约》，1905年12月22日在北京签订。—译者。

中华民国的诞生

辛亥革命 日俄战争和俄国革命给与中国的革命运动以强大的刺激。自1906年以来，汉族在华南各地连续数次向满族统治的清政府发动武装起义，但均被清政府军镇压下去。

1911年5月，清政府发布铁路干线国有令。8月，四川省首先反对，发起暴动。10月10日驻武昌新军发起革命造反，随即占领武汉三镇，发布独立宣言。华中、华南各地革命军亦群起呼应，纷纷起义，瞬间占中国全部国土三分之二的南方地域，均纳入革命势力之下。12月初旬，通过各省代表会议，在南京设置了临时中央政府。1912年1月1日，发表了新共和政府宣言，孙文就任临时大总统。于是，民主共和的中华民国诞生，此即辛亥革命。

袁世凯的野心 清政府的实权派北洋军阀首领袁世凯巧妙策划，于同年2月12日迫使宣统皇帝发布承认共和制及退位的上谕，并替代了孙文就任临时大总统。

袁一旦掌握了政权，立即开始镇压革命势力。1913年在华南爆发了倒袁的第二次革命，但此次革命失败，孙又流亡日本。袁于同年10月10日被选为正式大总统，他以日、英、德、法、俄五国贷款为背景，掌握了独裁大权。继而，于1915年12月竟宣布恢复帝制。对此，非难之声，喧腾内外。全国燃起了第三次革命的烈火。第二年3月袁取消帝制。同年6月，袁在失意中猝然死亡。袁死后，北洋军阀分裂为皖、直、奉三派，分别勾结所依靠的外国，各自割据地盘。全中国动乱不止。

列国的经济侵入 各国在中国占有土地和与此相应的特权等达到饱和点之后，进而企图进行贸易以外的经济侵略，特别是插手铁路投资及政治性的贷款。

在此期间，各国的铁路借款如下〔按铁路贷款名称（合同年）、投资国、摘要等顺序〕

京汉铁路（1898年）比国 北京—汉口间

（背后有俄、法支持）

京奉铁路（1898年）英国 北京—奉天间

正太铁路（1902年）俄国 正定—太原间

广九铁路（1903年）英国 广东—九龙间

汴洛铁路（1903年）比国 开封—洛阳间

（背后有俄、法支持）

道清铁路（1905年）英、意 河南省道口—清化间

津浦铁路(1908年)英、德 天津—浦口间
沪杭甬铁路(1908年)英国 上海—杭州—宁波间

湖广铁路(1911年)四国借款 武昌—广州间
南浔铁路(1912年)日本 南昌—九江间

各国不仅争相进行铁路借款，与此相应，也竞相进行政治性贷款或策划强行插入，以图扩张其本国势力；特别是美国主张机会均等、门户开放等，曾多次介入，妨害我国权益。

山东问题

要求中国承认二十一条

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 1914年7月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我国因有日英同盟之谊，对德宣战，攻击了德国在亚洲的唯一根据地青岛，并于同年12月予以占领。随后，又占领了青岛至济南间的胶济铁路。

袁世凯政府在此次战争之初标榜中立，并划定山东半岛的潍县南北线以东为交战区。

二十一条要求 当时日中之间需要解决的问题很多，尤其对山东问题，必须预先与中国政府就其处理方法达成谅解，以免在战后的和平会议上发生纠葛。因此，1915年1月大隈重信内阁向袁政府提出二十一条要求案，进行交涉。

在二十一条要求中，有关山东的四条，满蒙七条，汉冶萍二条，不得割让沿海岸一条，一般希望条款七条，共五部分。其中有关如何处理德国在山东省内的权益问题，规定应承认日、德两国政府间的一切协定；山东省内沿海岛屿，不得向他国割让；许可我国有修建自芝罘、龙口连接胶济路的铁路铺设权以及主要都市的居住、贸易等特权。

在交涉中，袁政府以各种借口踌躇不决。我政府于5月7日发出最后通牒，9日袁政府表示承认，交涉于是告成。

中国方面为此舆论纷起，认为此条约的签订，完全来自日本政府的逼迫。群情义愤，定5月9日为国耻纪念日。这一条约的签订，成为中国排日运动的一大转机，并成为导致中国事变的远因。

凡尔赛和约会议

中国作为第一次世界大战后期同盟国的一员，在讲和会议上获得发言权。中国于1917年对德国宣战，1918年11月，战争以同盟国胜利而告终。1919年1月在凡尔赛召开和会，结果是，日本迅速从山东撤兵，将山东归还中国，但在附有其他若干条件下全部继承德国在山东的权